

快手

【台湾】陈青云 著

上


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
当人们的影子，正正地踏在脚下，显示日正当午时，这时候，也正是酒楼饭店宣告客满的时分。

正阳楼，是开封城有数的几家名酒楼之一，菜肴之精美，远近驰名，由于老板是位退休的御厨子，所以该楼便以御厨作号召。

凡是到开封的达官贵人，如果不来尝尝正阳楼的名菜，那就应了一句俗语，“入宝山空手回！”

座上客，都是衣冠楚楚之辈，在这里吃上一餐，足够平常人家一个月的用度。

小二们满头油汗，穿插在喧嚷的酒座间，搭在肩头上的擦桌布，全都湿透了。

猜拳声，行令声，谈笑声，杯盘碗碟的碰触声，小二的吆喝应答声，再加上雅座间传出的丝竹唱曲声，谱成了一首狂欢的交响乐章。

但也有个例外，在这种狂欢的场所中，竟然也有人闷闷不乐。

在二楼靠角落的一个单座上，坐着一个二十出头的白衣书生，说他是书生，桌边却摆了一柄剑，这么说，他该是个武林人。

当然，时尚所趋，许多游学士子，纨绔阔少，也喜欢带柄剑装装样，表示他是文武全才。

这白衣书生长的一表非凡，是个美男子。

只可惜面目太冷，那神情，像是别人欠了他一千两银子没还，任何人，只消看他一眼，便不会再看第二眼。

如果恰巧座头相对，非照面不可，也宁可低下头或闭上眼。

冷漠不算稀奇，因为人有千百种，脾气也有千百种。

奇的是摆了一桌子的酒菜，他却没动筷子，像尊泥菩萨似的坐着，那些酒菜成了供品。

天下之大，什么样的人都有，但叫了酒菜光看不吃的，便很少见了。

看菜，这大概是个新鲜名词。

邻座已经换了两拨客人，他还是坐着没动，筷子还是干干净净的没碰过菜。

小二已经在旁边转了七八趟，最后实在憋不住了，走上前去，哈了哈腰，赔上一脸的笑道：“客官，酒菜凉……”

当双方的目光相接时，后半句话便吞回去了，他出娘肚皮，还没见过这样冷的人，那笑容；僵在脸上，成了一付尴尬的怪像。

白衣书生从半开的唇间，挤出了三个字。

“钱照付！”他似乎多一个字也不愿说，声音与面色一般冷。

小二连声应是，转身走开。

白衣书生连眼珠都不曾转动一下，静坐如故。

他在等人么？

不像，因为桌上只一份杯箸。

隔座，坐着一个黄衣老人，长相不俗，可以说得上清奇二字。

可是吃相却不敢恭维，双手据桌，旁若无人地猛吃猛喝，像

是一辈子没尝过这种酒菜，吃少了不够本。

两人情形正好相反，相映成趣。

大约是吃喝足了，黄衣老人放下筷子，抬起头来，用手巾擦擦嘴，挺了挺腰，自言自语地道：“味道不错，可惜吃不下了！”

他面前的杯盘全见了底，如果还吃得下的话，大概连杯盘一齐啃了。

白衣书生两眼直勾勾地望着空处，看样子他从坐下来就没动过。

黄衣老人大约是发现他那怪样子，口里喃喃地又道：“看菜，老夫可没这份修养！”

这话，分明是冲着白衣书生说的，但白衣书生毫无反应，连眼角都不扫黄衣老人一下。黄衣老人摇了摇头，又道：“暴殄天物，有钱没处花，何不济贫恤寡，拿来做好事。”

白衣书生摸出锭银子，放在桌上，用手抄起剑，离座扬长下楼而去。

黄衣老人嘿地一笑道：“有意思，年纪不大，味道十足。”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城外，官道旁的岔路口，一个白衣书生，手里横拿着连鞘长剑，东张西望，趑趄不前，他像是在等人，又像是迷了路。

他所望的方向，是一片郊野，只有稀疏的几户村居人家。

望了一阵子，他自言自语地道：“应该是这地方不错，怎不见住宅？”

突地，他发现一株浓荫匝地的古榕树，还在二十丈外，口里又道：“那不是庄门外的老神树么，怎么不见房子？……”

于是，他放足奔了过去，到了树下，一望，身形晃了两晃，赶紧抓住一枝下垂的树桠，稳住身形。

眼前，是一大片废墟，杂草丛生。

草中，隐约露出断瓦残垣。

他想：“这不会是真的吧，莫非找错了地方，偌大的庄宅，怎会成为废墟？可是这株老神树，分明是幼年记忆中的那株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？”

一股寒意，从心的深处冒了起来。

脑海里，浮现出三年前他娘在弥留时的一幕——

“孩子，娘自己知道，不成了，娘与你爹得的是样一的绝症，能拖了这么多年，是老天有眼，好在你也长大了，也得了明师指点，自保有余，娘也安心了……”

“娘，您会好的！”

“孩子，在你的立场应该是这么说，唉！这些年来，娘缠绵病榻，也真难为了你……昨夜，我又梦见你姨妈……”

“娘，等您好了，我陪您回北方去看姨妈她们。”

“傻孩子，我还能好吗？唉！我只放心不下一件事……”

“娘，什么事？”

“记得你姨妈的独生女儿小秀子么？她只比你小一岁……”

“孩儿记得的，不过……她长大了，恐怕见面不相识了。”

“唉！一切就像是昨天，但屈指一算，十来年了，小秀子是与您一块长大的，你俩青梅竹马，从小就是一对，所以……才与你们定了亲，孩子，我的大事办完之后，你就上北方去就亲，我等不及看你们成亲了……”

“娘……”

“你八岁那年，我们一家搬到南方，路远山遥，从此就没通过音讯……你已经是二十二岁的人了……”

“娘，您别说的太多，歇着养神吧，孩儿去给您烧碗汤

……”

“不，孩子，娘不说，恐怕没机会了，不知道……什么时候会闭上眼，昨晚，我梦见你姨妈、姨爹，一身是血，指责我负约，说小秀子无依无靠……”

“娘，这是您想得太多了，才会做这种怪梦。”

“孩子，不管怎样，小秀子与你的婚约，是双方父母做的主，你记住，我死之后，你便到北方去就亲，这个家，就交给吴二管好了，他在我家几十年了，满忠心的，以后，你还得照顾他百年后事……”

“是的，娘，您一定会好的。”

“孩子，记住，开封东门外五里，凤凰庄。”

他不禁潸然泪下，娘入土已经整整三年了。

泪眼模糊中，眼前现出了一所大庄院——凤凰庄。

一个大眼珠的姑娘，拖着条乌溜溜的长头发，末梢，用绸布结了个大蝴蝶，跑起来飘呀飘的。

他比她大一岁，两小看起来一般大，每年，总有大半年，他住在这里，这株老神树下，就是他俩游戏的地方。

“小秀子，你的新姑爷一来，你就不跟我们好了！”

每当玩伴这样逗她时，她便嘟起小嘴，追着人打。

于是，游伴们逗的更起劲。

“新姑爷，穿皮靴，滑跌倒，赖你爹！”

“新大娘，穿红衫，不上轿，泪汪汪！”

最后，她打不到人，便打他。

而他，笑着忍受了。

附近田里的豆花开了，蚕豆花，像蝴蝶，他采了插在她的头上、襟上，两人手拉手唱着儿歌，她做了小媳妇。

白天，在田埂上捉蚱蜢。

晚上，点着火把在小溪边捉青蛙。

那年，记得是元宵后不久，他要随父母南迁，说是父母的病在南方好治。

她听说他要走，她哭了，一双大眼，肿得像胡桃。

她三天没吃饭，在临别的晚上，他俩同坐在这株老神树下，她哭得很伤心，他也陪着哭了。

她偷偷地把她腕上的玉镯褪下来，塞在他的手里。

他想了半天，把胸前挂的一面镇邪玉牌给了她。

这一晚，他俩坐得很晚，直到大人来找。

第二天一早，她跑到房里，向他说：“表哥，你一定要回来，我会每天在老神树下等你。”

然后，她就躲着没送行。

.....

儿时的记忆，还这么鲜明，那拖着长头发蝴蝶结的大眼睛女孩呢？

他摸了摸藏在那只小玉镯，喃喃地道：“小秀子，你怎不在老神树下等我？”

泪水，簌簌而下，湿了衣襟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十几个春天过去，他真的来了。

但，看到的只是一片废墟。

他此来，是遵母亲的遗命就亲。

但也是亡命，两个月前，他蒙上了杀师兄的冤枉，师父要以门规惩治他，小师妹却暗地把他放了。

“是找人，还是凭吊遗址？”

突如其来的声音，把他吓了一跳，也把他带回了现实，他偷偷地擦去了泪痕，冷冷地道：“谁？”

问的简单，答的也怪：“我！”

这我是代表什么呢？

白衣书生缓缓回身，一看，不由怔了怔，站在眼前的，是正阳楼上所见的那黄衣老人，想不到他竟然盯踪而至。

他有什么企图，是师父请来追缉自己的么？

他紧紧抿着嘴，冰冷的目光，投在老人面上，略不稍瞬。

黄衣老人自顾自地笑了笑，开了口：“小友到此地来做什么？”

久久，白衣书生才应道：“私事！”

这分明是告诉黄衣老人别多管闲事，但黄衣老人我行我素地道：“想来是不愿告诉老夫的了？”

白衣书生只“嗯！”了一声，连口都懒得开了。

黄衣老人不以为忤，又继续问道：“小友与‘凤凰庄’主人是什么渊源？”

白衣书生冷漠如故地道：“什么渊源也没有！”

黄衣老人道：“是真的没有，还是假的没有？”

这老人跟踪而至，一再追问，显然别有居心。

白衣书生面无表情地道：“在下似乎没有向阁下保证的必要。”

黄衣老人倚老卖老地道：“当然，当然，不过年轻人行走江湖，多少得随和些，你是何人门下？”

白衣书生显得极不耐烦地道：“对不起，无可奉告。”

黄衣老人并不因此住口，声音一冷，道：“如果与‘凤凰双侠’没有渊源的话，最好别到这地方来！”

这几句话，颇耐人寻味，白衣书生纵使再不想开口，也得开口了，目芒微微一闪，这是他唯一的表情。

“那是为什么？”

黄衣老人道：“因为这里是是非之地！”

白衣书生心动了，凤凰庄变成废墟之谜，也许可从这老人身上揭开，于是接着问道：“为什么叫是是非之地？”

黄衣老人道：“你这是请教老夫么？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就算是吧！”

黄衣老人抚了抚颌下稀疏的胡子，道：“既然是请教，依理小友该报出姓名来历？”

人，大概都有这种通病，一旦占了上风，便会拿乔。

白衣书生心存疑惧，当然不愿报出来路，淡淡地道：“那就算了！”

黄衣老人干瞪了瞪眼，自我解嘲似的笑笑道：“老夫跑了大半辈子江湖，像小友这种性格的，还没碰上几个。也罢，老夫就是这个脾气，不问你了，可是你已跑来这里，还伤心落泪，不是毫无原因的吧？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原因当然是有的……”

黄衣老人紧迫一句道：“什么原因？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访友！”

黄衣老人打了个哈哈道：“这并非由衷之言，到这废墟里来访什么友，分明是搪塞……”

他又顿了顿，道：“你知道老夫是谁么？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不知道，也不想知道。”

黄衣老人瞪了眼道：“太妙了，为什么不想知道？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在下不报名，也不请教别人来历，这比较公

道。”

黄衣老人怔了片刻，道：“不错，公平之至，冲着这句话，你问吧。想知道些什么事？”

白衣书生略一思索道：“在下问两件事，第一，阁下为什么跟踪在下来这里？”

黄衣老人略不思索地道：“为了好奇，怎样？现在说第二件……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第二，凤凰庄怎会变成废墟？”

黄衣老人皱了皱眉头道：“五年前，这地方被一把无名火烧成了荒地，事后发现一堆烧焦了的骨头，判断不下十具之多。庄中下下都是会武的，不该逃不出火窟，更不该死在一处，这证明是被人杀了纵火灭迹。”

白衣书生冷僵的面色突然变了，脸上的肌肉阵阵抽搐，眼里射出可怕的杀芒，身躯也在发抖，栗声道：“没有活口么？”

黄衣老人道：“大概不会有！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有人知道凶手是谁么？”

黄衣老人摇头道：“恐怕没人知道！”

白衣书生回过身去，木然望着这一片曾经寄托过童年旧梦的废墟。

西偏的阳光，照着废墟，也照着他苍白的脸，似乎，他的神色更冷了。

黄衣老人悠悠地又道：“小友，你准备查究真相？”

白衣书生不再开口，他又陷入往昔的梦里，他默想庄宅的轮廓，但太模糊，他唯一记得很清楚的，是一双大而圆的眼睛，那条乌溜溜的长头发，还有，就是两小无猜，形影相随的那些片段。

一切像在昨天，然而今天，一切变的那么遥远。

梦，碎了，被残酷的击碎了。

剩下的，是无比的痛苦与恨、恨、恨！

黄衣老人默默地离开了。

他，真的只是为了好奇么？

时间，在一个焦灼等待的人而言，一刻有一年那么长，但在一个心神别有所属的人来说，一天只如一瞬。

日头不断的向下沉。

最后，剩下半天绚丽，这是它最美的一刻，可惜太短暂，使人不自禁地发出“夕阳无限好，只是近黄昏”的感慨。

凄迷的夜色里，那白色的影子分毫也没移动，像是废墟中的一部分。

一个人，如果不是伤心到了极点，是不会这样发呆的。

月亮上升了，如银的光辉，使大地明亮起来，景物呈现一片朦胧的美。

三条人影，飘然而至，停在距老神树不远的草地上。

来的，是两男一女。

男的一个着文士装。

另外一个穿武士服。

两个年纪都在二十余岁之间。

那女的一身艳红，肌肤白得像雪，生得很美，很美，月光下，更加迷人。

三人站定之后，那红衣少女吐出银铃般的声音道：“这里很合适，你俩开始打吧！”

白衣书生已经知道有人来了，但他没回头，连动都不动，如石像般兀立着，似乎身外的任何事，都引不起他的注意。

劲装青年朝白衣书生的背影瞟了一眼，道：“这里有人……”

红衣少女故意放大了声音，脆生生地道：“管他，难道说还能找到没有人的地方？而且，这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。”

劲装青年笑着应道：“是！是！”

神态之间，十分恭顺。一转面，声音可就冷了：“赵世辉，咱们好动手了，这是当仁不让。”

儒装青年笑了笑，道：“李子昂，你说的对极了，当仁不让，不过……我有句话想告诉你……”

“请讲？”

“如果你没把握的话，现在退身还来得及，以免弄得灰头土脸。”

“哈哈！”劲装青年大笑了一声，道：“姓赵的，别臭美了，你自以为你那几手三脚猫的功夫很了不起，是么？告诉你，你还差得那么一丁点儿。”

儒装青年哼了一声道：“别耍嘴皮子，咱们手底下见真章吧！”

边说，边拔剑在手。

劲装青年也抽出了佩剑。

双方占好方位，扬起剑来，也不讲什么出手礼数，发剑便打，两人像是有什么深仇大怨，出手便是辣招，顿时打得难解难分。

剑芒映着月光，像万条银蛇飞窜，金铁交鸣之声，击破了寂静的夜空。

双方都不是弱者，功力也不差上下，打得十分火炽。

五十招之后，分出了高低。

儒装青年赵世辉逐渐占了上风，出手也更见狠辣。

劲装青年李子昂口里连声吆喝，但却无法扳回劣势。

又过了十余招，李子昂先机尽失，成了挨打的局面，但他毫无退意，仍勉力支撑着苦斗不休。

红衣少女悠闲地在一旁观战，似乎谁胜谁败与她毫无关系。

两人拼死拼活，到底为了什么？

白衣书生已开始注意这边的动静，只是他没回身。

人，不能说一点也不好奇。

“呀！”地一声暴喝传处，李子昂连退数步，肩头冒了红。

赵世辉收剑道：“承让，承让！”

他口里说，目光却飘向了红衣少女，神态间显得甚为得意。

也就在他自鸣得意之际，冷不防李子昂闪电般发剑突袭。

这一击，既快又狠，赵世辉以为胜了便解决问题，不防对方来这一手，急切里，只好横剑封挡。

同时向后疾闪，但仍慢了一丝丝，嗤的一声，胸衣破裂，前胸挂了彩，栗喝道：“住手！”

李子昂道：“你认输了？”

赵世辉怒不可遏地道：“你要不要脸？”

李子昂道：“我为什么不要脸？”

赵世辉道：“你已经败了，为什么乘人不备，抽冷子出手？”

李子昂道：“什么乘人不备，交手的时候任你打瞌睡么？你说我败了，现在你也败了，咱们算是扯平，继续打。”

赵世辉气乎乎地道：“姑娘，请你评评理看？”

红衣少女漫不经心地道：“我不管谁是谁非，你俩自己决定吧！”

说完，用手一掠鬓边乱发，春花般地笑了笑，那样子，妩

媚极了，也迷人极了。

赵世辉怒极反笑道：“李子昂，你不是要我杀你吧？”

李子昂道：“我不杀我就是我杀你，非常简单。”

话声甫落，手中剑又狠狠刺了出去。

赵世辉发了狠，“喇喇喇！”一连反击了七剑，踢出了三腿。

闷哼声中，李子昂再度受创，身形一歪，被一腿踢中小腹，马上蹲了下去，直不起腰来。

赵世辉上前一步，剑指对方心窝道：“看是谁杀谁？”

红衣少女抬手，道：“够了，杀人未免太煞风景。”

李子昂站起身来，那脸色说多难看就有多难看，咬牙切齿地道：“很好，姓赵的，咱们是骑驴看唱本，走着瞧！”

说完话，狼狽奔离。

赵世辉冷笑了一声，换过另一付面孔，朝红衣少女抱剑道：“朱姑娘，在下……”

红衣少女立即扬手止住他的话头道：“且慢，你虽然赢了他，但还有别人。”

赵世辉愕然道：“别人，谁？”

红衣少女用手一指白衣书生的背影道：“他！”

赵世辉皱眉道：“他是谁？”

红衣少女道：“我怎知道，又不是我约他来的，他既然在场，当然得算他一份。”

赵世辉期期地道：“朱姑娘，可是……你答应在下与李子昂比武的，谁赢了你就嫁给谁……”

红衣少女淡淡地道：“话是不错，但当时他不在场，面现在他在场，这跟赶山打猎的规矩一样，见者有份啊！”

赵世辉苦着脸道：“这……这……”

红衣少女笑吟吟地道：“赵大侠，你怕了么？”

很多人受不得激，尤其是当着私心窃慕的女人面前，不是英雄也得装作英雄，明明知道是不合理的事，也得硬把它想成合理。

赵世辉挺了挺胸，道：“朱姑娘，如果我胜了这白衣人……”

红衣少女不经意地道：“等胜了再说吧！”

赵世辉昂头举步，向白衣书生走去。

红衣少女也跟着走了过去。

顾盼间，到了白衣书生身后，赵世辉干咳了一声，道：“朋友，在下向你挑战！”

没有反应，不知道对方是聋子，还是不屑于答理？

赵世辉内心感到一阵尴尬，偷瞄了红衣少女一眼，硬起头皮又道：“朋友，你不会不长耳朵吧？”

白衣书生缓缓回过身来，冰冷的目光，冰冷的面孔，死板板地没有任何表情，他整个人就像是冰雪塑造的，使人一看不由自主地感到寒冷。

他没开口，只冷冷地盯着他。

别人带剑不是负在背上便是挎在腰间，而这白衣书生却拿在手里，像是随时随地准备着出手。

赵世辉打从心里冒出寒气，他直觉地感到这白衣书生有点邪门，但箭在弦上，不得不发。

何况他已经对红衣少女着了迷，希望着一双两好，定了定神，抱剑为礼道：“朋友，怎么个称呼？”

白衣书生的口角微微向下一撇，但没张开。

这种情况的确是尴尬，赵世辉不得不再次道：“在下赵世辉，

江湖朋友送了个号叫‘儒剑’，请教阁下尊姓大名？”

还是没有反应，但看样子他不会是聋子，也不像是哑吧，除了面目冷漠之外，可说是个美男子。

这可作怪，天底下再高傲的人，也不会有这种神情，赵世辉下不了台，软的不成，只有来硬的了，抖了抖手中剑，道：“在下向阁下挑战！”

白衣书生终于开了口，但声音冷得像冰珠：“什么理由？”

赵世辉怔了一怔，才说道：“这位朱姑娘在找终身伴侣，胜的人便可做人幕之宾。”

这可真是闻所未闻的怪事，一个大闺女竟然在江湖上公开找丈夫。

白衣书生毫未动容地道：“请便，在下没兴趣！”

红衣少女“噗嗤！”笑出声来。

谁也不知道她是在笑什么。

赵世辉真正地下不了台了，人家没兴趣，他该怎样？当下把心一横，道：“不管阁下有没有兴趣，在下向阁下挑战！”

白衣书生口角一拉，不屑地道：“你是饭吃得太饱怕撑着了，我没这份闲工夫。”

赵世辉有心激他出手，大声道：“你是懦夫！”

白衣书生面无表情地道：“你是英雄！”

说完，举步便走。

赵世辉已经横定了心，弹身横里一截，道：“要走可以，你得口头上认输。”

白衣书生摇摇头，道：“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！”

这一句，连红衣少女也骂在内了。

红衣少女还是淡淡地笑着，似乎不以为意。

赵世辉面色一变，道：“朋友，别出口侮人，拔剑！”

白衣书生道：“凭你还不配我拔剑！”

这句话可说狂妄到了极点。

赵世辉在北方武林中并非无名之辈，只是色迷心窍，才会做出这等幼稚的举动，他从没听说过北方武林中有这么个白衣剑手，何况他是安了心的，这一来可有了出手的借口，当下怒哼了一声道：“你就试试看本人配是不配！”

最后一个字出口，剑已挥了出去。

这一剑，倒也有几分火候。

白衣书生双足在原地不动，上身向后一仰，又直了起来，很平常的一个动作。

但，却妙到极点，只那么一点点，剑尖够不上部位，口里冷冰冰地道：“你太不识相！”

赵世辉脸上一变，比挨了一剑还难过，怒哼声中，攻出了第二剑，功力用足，比上一剑更见凌厉。

白衣书生轻描淡写地连鞘向前一点，这一点，相当惊人，像是赵世辉的招式中故意留了空隙，让对方透入。

闷哼声中，赵世辉弹退八尺，持剑的手，嗒然下垂，再也举不起来，面皮连连抽动，目光中骤现怨毒。

红衣少女笑着道：“赵少侠，你输了！”

她说的很轻松，很脆，但听在赵世辉耳里，可不是滋味，像是被人用针重重地扎了一下。

赵世辉不敢再看她，狠瞪着白衣书生道：“是汉子的话留个名？”

老话一句，白衣书生道：“你不配！”

赵世辉把牙齿咬了又咬，他倒是识时务，知道绝对不是白